附件2

**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攀枝花市西区统计局）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西区统计局下属二级单位2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下设4个股室：（1）办公室;（2）政策法规股;（3）综合统计股;（4）区统计执法队。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审批乡镇（街道）、区级部门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

（2）建立健全全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区地区生产总值，整理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开展分析研究。

（3）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等国民经济行业以及能源、投资、人口、收入、科技、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领域的统计调查，建立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监测评价制度及指标体系，对重点区域和重要领域实施监测评价，牵头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旅游、教育、卫生、邮电、交通运输、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区基本统计资料。

（4）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普查和重大国情国力专项调查，配合上级统计部门搞好投入产出调查。

（5）建立健全全区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依法对区属、辖区内省（市）直部门重要统计数据进行审核、监控和评估，组织指导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6）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预测，定期发布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咨询建议，向社会公众提供统计信息服务。

（7）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区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工作，指导全区统计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开展统计交流和合作。

（三）人员概况。

截至2024年5月，我局基本情况如下：行政编制4个，参公事业编制6个，事业人编制11个。行政实际在职4人，参公事业在职6人，事业实际在职10人，退休2 人，离休0人，临聘2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攀枝花市西区统计局2023年收入52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3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97.9万元。2023年部门预算批复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资金共计99.2万元，其中，西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49.56万元、大数据可视化建设专项经费项目3.46万元、住户调查工作经费30万元、上级资金城乡住户统计调查员补贴经费1.3万元、统计专业租用及维护经费项目7万元、基本单位名录库维护项目1万元，劳动力调查项目6.88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1—12月我局共计支出52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9.9万元，项目支出99.2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制定要素完整，指标细化量准确，绩效评价列入局党组会议讨论并审议；绩效目标分为人员类、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三类分类制定目标，根据目标分类跟踪考核。

预算编制实事求是，确保预算的准确性、及时性；预算项目按照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的原则实施、管理结果符合审计要求、项目分配科学、分配及时，没有违规记录等情况。

（二）结果应用情况。

严格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查找管理漏洞，强化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用于制定政策、完善内控管理制度，用于改进项目管理、财务管理和资金使用管理，用于调整预算安排方式、增减预算规模和优化支出结构，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 自评质量。

 整体自评客观公正，质量良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对区统计局收支情况、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支出绩效及财政管理等方面的综合评价，区统计局支出绩效总体较好，对财政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及财政相关规定，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贯彻执行上级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一是以重点工作为抓手，压实工作责任；二是跟进预算执行，不断提高预算执行效果；三是认真履职尽责，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服务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统计力量。

（二）存在问题。

绩效目标设立不够细化和量化，评价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三）改进建议。

1.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预算编制前多与有关各方做好沟通衔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和可控性。强化预算的刚性约束，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做好项目实施进展和经费使用情况的跟踪检查工作，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